

证券代码：000040 证券简称：宝安地产 公告编号：2014-01 号

## 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所持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第一大股东——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宝控股”）于2012年6月25日将其所持90,000,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其中45,000,000质押给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，45,000,000股质押给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，进行信托融资，质押登记日为2012年6月21日，质押期限均为18个月。（参见2012年6月27日公司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披露的相关公告）。

本公司1月6日接到中宝控股的通知，中宝控股已于2013年12月27日与2014年1月6日分别办理完毕上述9000万股股票解除质押手续。

截止2013年12月31日，中宝控股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2,962,319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19.80%。

特此公告

宝安鸿基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一月七日